

附件 2:

**2024 年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联合广州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（广州市南沙区滨海实验学校）第一次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资格复核目录表（非 2024 年毕业的往届生）**

姓名:

报考岗位:

现工作单位					
人事档案所在单位					
现任教年级学科	（ ）年级（ ）学科				
本科毕业学校		专业		学位	
硕士毕业学校		专业		学位	
是（ ）否（ ）师范类专业毕业			移动电话		
<b>以下证书有的请打√或说明</b>					
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及学历、学位鉴定证书					
专业技术资格（职称名称： ）					
身份证、户口本（含首页）（ ）本市户口（ ）外市户口 （港澳居民提供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）					
工作经历证明					
教师资格证：高级中学（ ）初级中学（ ）小学（ ）					
外语等级证书				等级：	
普通话水平测试证书				等级：	
港澳居民报考人员除提供以上资料外，还需提供以下资料： 1.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（ ） 2.港澳地区《无犯罪纪（记）录》（ ）					

报考人签名:

审核人签名:

审核时间: 年 月 日

注:1. 报考人员下载此表, 请自行备好以上材料原件、复印件, 并填好此表于资格复核时交现场审核, 材料复印件按以上顺序装订于此表背后。

2. 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(没有专业代码)的考生须提供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证明材料, 包括课程成绩单(须有教务处盖章)、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。

3. 报考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, 若报考人员的毕业证书无法明确显示专业方向, 还须提供报考人员毕业院校出具的专业方向证明原件, 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(须有毕业院校教务处盖章)及证明专业方向的相关材料等。

**2024年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联合广州外国语学校教育集团（广州市南沙区滨海实验学校）第一次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资格  
复核目录表（2024年应届毕业生）**

姓名：

报考岗位：

本科毕业学校		专业		毕业时间	
研究生毕业学校		专业		毕业时间	
是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否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师范类专业毕业			移动电话		
<b>以下证书有的请打√或说明</b>					
身份证、户口本（含首页）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本市户口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外市户口 （港澳居民提供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）					
就业推荐表、就业协议书					
课程成绩单					
学历证书、学历鉴定证书					
学位证书、学位鉴定证书					
教师资格证：高级中学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初级中学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小学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					
普通话水平测试证书				等级：	
外语等级证书				等级：	
港澳居民报考人员除提供以上资料外，还需提供以下资料： 1.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 2.港澳地区《无犯罪记录》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）					

报考人签名：

审核人签名：

审核时间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注：1. 报考人员下载此表，请自行备好以上材料原件、复印件，并填好此表于资格复核时交现场审核，材料复印件按以上顺序装订于此表背后。

2. 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（没有专业代码）的考生须提供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的证明材料，包括课程成绩单（须有教务处盖章）、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。

3. 报考岗位有专业方向要求的，若报考人员的毕业证书无法明确显示专业方向，还须提供报考人员毕业院校出具的专业方向证明原件，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（须有毕业院校教务处盖章）及证明专业方向的相关材料等。